

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重新许可儋州至万宁客运班线经营 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的规定，儋州海汽运输有限公司向我局申请重新许可儋州至万宁客运班线经营，具体为：拟申请重新许可儋州至万宁客运班线经营期限，以及原车辆琼 F07395 继续在该线路运营。

现将该线路予以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对该线路有异议的须在公示期内以书面、署名形式反映。公示期满后，如无异议，我局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办理。

监督电话：0898-23586227

公示期间：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5 个工作日）

邮寄地址：儋州市那大镇迎宾大道茶山路怡心花园 D18 幢（儋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经济建设类综窗 4 号窗口,邮编 571700



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7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